

# 全国动物卫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文件

动卫标〔2019〕1号

## 关于征集 2019 年度动物卫生标准 立项项目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做好动物卫生标准立项申报工作，我标委会现征集动物卫生国家标准（2019 年）和行业标准（2020 年）立项项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征集重点

围绕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急需技术，加大标准立项力度，推动完善动物卫生标准体系。

- （一）非洲猪瘟等动物疫病防控相关标准；
- （二）中兽医和动物疾病临床诊疗相关标准；

- (三) 修订 2013 年及之前已发布的标准;
- (四) 采用或转化国际标准的;
- (五) 国家重大科技项目中重要技术创新成果向标准转化的;
- (六) 行业发展急需的其他动物卫生标准。

## 二、立项须知

(一) **立项程序。**国家和行业标准立项采用集中申报、审核评估、定期下达的方式，国标一般每季度下达一批计划项目，行标每年集中下达一批计划项目。

(二) **项目完成时限。**国标完成周期（从下达计划到完成报批）：修订项目和采用国际标准项目不超过 18 个月，其它标准项目完成周期不超过 24 个月。行标应于立项当年完成报批。

(三) **立项答辩。**国家标准立项项目申报后，还需通过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组织的现场答辩或网络答辩，修订项目和采用国际标准项目无需现场答辩。

## 三、申报条件

### (一) 申报人

一是项目首席起草人应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，熟悉 GB/T 1.1-2009、GB/T 20000.2-2001、GB/T20001.4-2015、GB/T20003.1-2014 等标准制定修订要求，并能对标准项目进度、质量及经费使用负全责。二是项目首席起草人名下有

未完成标准的，不予立项。每位首席起草人只可申报 1 项标准。

## **（二）申报内容**

申报项目应达到方法明确、技术成熟，形成完善的标准草案，能够在相应时限内完成。目前尚处研究阶段的内容，不予立项。

## **（三）申报单位**

申报单位具备与项目相关的良好专业背景和科研基础，有配套的技术、设备及人员条件。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对国家和行业标准专项经费管理熟悉，能确保项目经费专款专用。在历年审计结论中无违规记录。

# **四、申报材料和申报方法**

## **（一）国家标准项目须提交材料**

1. 推荐性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（附件 1）。
2. 国家标准草案（附件 2）。
3. 拟立项标准信息表（附件 3）。

## **（二）行业标准项目须提交材料**

4. 农业行业标准草案（附件 4）。
3. 拟立项标准信息表（附件 3）。

## **（三）涉及专利标准需额外提交的材料**

1. 已授权专利提供专利证书复印件或扉页；已公开但未授权专利提供专利公开通知书复印件或扉页；未公开专利提

供专利申请号和申请日期。

2. 必要专利实施许可声明表（附件 5）。
3. 必要专利信息披露表（附件 6）。
4. 通用必要专利实施许可声明表（附件 7）。
5. 已披露的专利清单（附件 8）。
6. 涉专利标准信息表（附件 9）。

#### **（四）材料提交**

申报人须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前，将材料电子版发送至 qdtc181@126.com。为便于管理，统一邮件标题为：“国/行标-标准项目名-立项申报”。例“国标口蹄疫诊断技术立项申报”，申报材料所含文件标题为：“国标-标准项目名-申报单/申报书/草案”。秘书处收到申请材料后将回信确认，如未收到确认信息，请及时来电咨询。

#### **（五）立项查重**

申请人可登录我标委会网站（<http://std.cahec.cn/>）“项目查询”栏目，查询现行及已立项标准情况，避免申报重复。

### **五、联系方式**

联系人：韩凤玲 王媛媛

电 话：0532-85630386

电子邮箱：qdtc181@126.com

通讯地址：青岛市市北区南京路 369 号

- 附件： 1. 推荐性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  
2. 国家标准草案模版  
3. 拟立项标准项目信息表  
4. 农业行业标准草案模板  
5. 必要专利实施许可声明表  
6. 必要专利信息披露表  
7. 通用必要专利实施许可声明表  
8. 已披露的专利清单  
9. 涉专利标准信息表

全国动物卫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 
2019年2月26日

抄送：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司。

全国动物卫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2019年2月26日印发